

馬太福音23章靈修  
題目：八禍  
太23:13-3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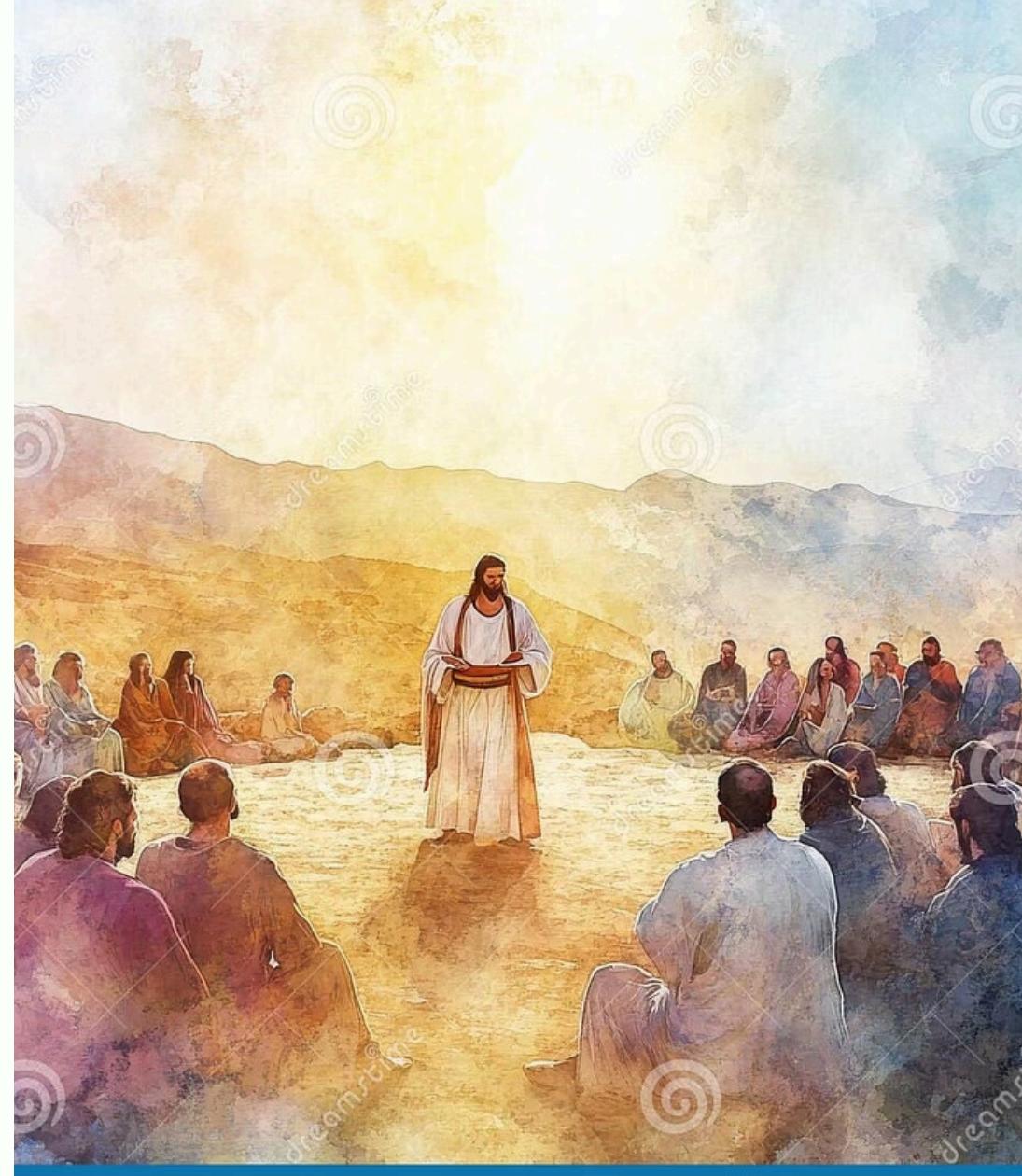
自高的，  
為卑；  
的，必升為高。

福音23章12節



# 一、引言：主最後的責備，最深的憐憫

一個值得我們反思的問題是：這段經文，是否只是寫給「法利賽人」的，還是也寫給今天所有事奉主、認識聖經、在教會中有角色的人？



# 本章大綱

01

**V1-12** 宗教領袖的三個嚴重的問題，能說不能行，所做的事情喜歡讓人看見，喜歡高位和名聲

02

**V13-36** 主耶穌連續發出八次「有禍了」的宣判和警告，指責宗教領袖假冒偽善

03

**V37-39** 為耶路撒冷的哀苦

# 一禍

## 阻擋人進天國

**23:13** 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正當人前，把天國的門關了，自己不進去，正要進去的人，你們也不容他們進去。

---

# 二禍

欺壓弱小，假意敬虔

14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侵吞寡婦的家產，假意做很長的禱告，所以要受更重的刑罰。

---

# 二禍

誤導他人，引入邪路

15 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走遍洋海陸地，勾引一個人入教，既入了教，卻使他作地獄之子，比你們還加倍。

---

# 四 禍

## 瞎眼領路，看重物質

**16**「你們這瞎眼領路的有禍了！你們說：『凡指著殿起誓的，這算不得甚麼；只是凡指著殿中金子起誓的，他就該謹守。』**17**你們這無知瞎眼的人哪，甚麼是大的？是金子呢？還是叫金子成聖的殿呢？**18**你們又說：『凡指著壇起誓的，這算不得甚麼；只是凡指著壇上禮物起誓的，他就該謹守。』**19**你們這瞎眼的人哪，甚麼是大的？是禮物呢？還是叫禮物成聖的壇呢？**20**所以，人指著壇起誓，就是指著壇和壇上一切所有的起誓；**21**人指著殿起誓，就是指著殿和那住在殿裏的起誓；**22**人指著天起誓，就是指著神的寶座和那坐在上面的起誓。

# 五禍

## 捨本逐末

23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將薄荷、茴香、芹菜獻上十分之一，那律法上更重的事，就是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，反倒不行了。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；那也是不可不行的。24你們這瞎眼領路的，蠓蟲你們就灑出來，駱駝你們倒吞下去。

---

# 六禍

外淨內汚

**25**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洗淨杯盤的外面，裏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。**26**你這瞎眼的法利賽人，先洗淨杯盤的裏面，好叫外面也乾淨了。

---

# 七禍

## 粉飾之墓

27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裏面卻裝滿了死人的骨頭和一切的污穢。28你們也是如此，在人前，外面顯出公義來，裏面卻裝滿了假善和不法的事。

---

# 八禍

## 重蹈覆轍，殺害先知

29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建造先知的墳，修飾義人的墓，說：30『若是我們在我們祖宗的時候，必不和他們同流先知的血。』31這就是你們自己證明是殺害先知者的子孫了。32你們去充滿你們祖宗的惡貫吧！33你們這些蛇類、毒蛇之種啊，怎能逃脫地獄的刑罰呢？34所以我差遣先知和智慧人並文士到你們這裏來，有的你們要殺害，要釘十字架；有的你們要在會堂裏鞭打，從這城追逼到那城，35叫世上所流義人的血都歸到你們身上，從義人亞伯的血起，直到你們在殿和壇中間所殺的巴拉加的兒子撒迦利亞的血為止。36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一切的罪都要歸到這世代了。」

# 總結

- 八禍不是對別人的控訴，乃是神給我們每個人的鏡子。它揭露一個可怕的事實：最危險的假冒為善，是「看起來最敬虔」的人。神不要我們作粉飾的墳墓，祂要我們作真實的活石。

## 反思：

八禍中哪一禍最刺痛你？為什麼？

